

中国普惠金融研究中心丛书

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征信体系 发展模式与实践 ——对中国征信体系建设的反思

Development Modes and Practices of Credit Reporting System in the Main
Countries and Regions of the World
— Rethinking of China

苏志伟 李小林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中国普惠金融研究中心丛书

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征信体系 发展模式与实践 ——对中国征信体系建设的反思

Development Modes and Practices of Credit Reporting System in the Main
Countries and Regions of the World
— Rethinking of China

苏志伟 李小林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7832.4
89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征信体系发展模式与实践:
对中国征信体系建设的反思 / 苏志伟等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4. 9

ISBN 978 - 7 - 5141 - 4988 - 3

I. ①世… II. ①苏… III. ①信用制度 - 研究 -
中国 IV. ①F832.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07572 号

责任编辑: 段 钢

责任校对: * 郑海

版式设计: 齐 本

责任印刷: 齐 本



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征信体系发展模式与实践
——对中国征信体系建设的反思

苏志伟 李小林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 //jjkxcs. tmall. com](http://jjkxcs.tmall.com)

北京万友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1 印张 200000 字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4988 - 3 定价: 3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 [dbts@ esp. com. cn](mailto:dbts@esp.com.cn)

前 言

“征信”一词最早源于《左传·昭公八年》中的经典论句“君子之言，信而有征，故怨远于其身；小人之言，僭而无征，故怨咎及之”。所谓征信，简单来说，即是对个人、企业和其他组织的信用状况进行调查，以帮助降低市场交易双方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及减少由此可能产生的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而与征信活动有关的一系列安排，包括征信机构、征信产品、征信系统、征信市场、征信监管和征信制度等安排被称之为征信体系。在金融领域，作为最重要的制度安排之一，征信体系的健全与完善有助于金融机构更加有效地防范信用风险，扩大信贷规模，推动金融活动高效开展，提高整个金融业的表现。而从宏观层面讲，征信体系还是加强和创新金融发展的重要手段，是提高社会成员的信用意识，营造优良的信用环境，提升国家整体竞争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载体。

在我国，征信业的发展得到了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要“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具体指出，要“建立健全社会征信体系，褒扬诚信，惩戒失信”。而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了“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后，国务院在2014年6月出台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

(2014~2020年)》中进一步明确细化了今后几年内我国征信体系建设的基本思路：“到2020年，社会信用基础性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基本建立，以信用信息资源共享为基础地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基本建成，信用监管体制基本健全，信用服务市场体系比较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全面发挥作用。”目前，我国已经建成世界上覆盖人口和机构数量最多的个人和企业征信系统，并公布实施《征信业管理条例》，一批征信体系建设的规章和标准也相继出台。作为重要的金融基础设施和最主要的公共征信平台，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和企业征信系统的成功运行为我国信用体系的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然而，我国的现代征信体系建设起步于20世纪80年代后期，至今仅有20余年的探索历程。客观地讲，在征信系统覆盖率、征信机构设置模式、征信法律制度框架、信用信息采集与共享以及征信业的市场化发展等方面，我国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而随着国内外金融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化，尤其是全球金融危机后金融监管从微观审慎向宏观审慎延伸，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从非系统性风险向系统性风险渗透，以及货币政策与金融监管相结合的新变化，对我国征信体系建设又提出了一系列更高的要求。解决大样本数据和外部数据的支撑将成为今后我国实现征信系统持续完善与升级的技术性关键，而加快构建征信法制框架以及不断深化其他征信制度将是今后我国征信体系保持持续、健康和快速发展的制度性保障。因此，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中国只有立足本国国情，广泛吸收各国（地区）经验，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才能在征信体系建设方面不断实现跨越式发展，从而真正塑造一个“怨远于其身”的现代信用经济。

本书即是在上述思路的导引下,试图通过探索与总结世界主要国家及中国台湾地区征信体系的发展模式与实践,达到对当前中国征信体系建设现状进行反思及明晰今后的新方向、新任务的目的。该书主体部分共分11章。第1章从征信的基本涵义与重要作用出发,回顾了中国征信系统建设、征信法制建设以及征信监管的历史进程,思考了中国征信体系发展的现状、特点及存在的问题,并由此明晰了本文的研究思路;第2章对世界各国征信体系发展的总体概况,尤其是征信体系发展最具代表性的三种模式进行了简述;第3~第5章分别以美国、欧洲(以德国和法国为代表)及日本为例来详细阐述“市场主导型”、“政府主导型”和“会员制”征信发展模式与实践;第6章特别对中国台湾地区征信体系发展的基本情况进行了介绍;第7章在回顾世界各国征信体系发展模式与实践的基础上,结合国际经济金融环境可能出现的新变化,对世界征信体系发展的未来走向作了基本判断;第8章总结了欧、美、日等国家及中国台湾地区征信体系建设对我国的经验借鉴,并在此基础上提炼出了对中国建设征信体系具有一般启示性意义的思路与方向性建议;第9章和第10章是本书的落脚点,主要是基于前面的研究结论提出完善中国大陆征信体系建设的具体建议。其中,第10章还特别从中国山东省征信体系发展的现状及所存在的问题出发,思考完善山东省征信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最后,第11章是全书的结语。

从世界各国(地区)征信体系的发展模式来看,“市场主导型”征信模式的优点是征信效率高、服务范围广,不需要政府财政的支持,且能充分运用民间资金,扩大整体资金使用的效能;而其不足之处则体现在,在征信体系发展之初,私营征信公司由于受

到规模和地域方面的限制，因此，很难在短时期建立覆盖面广且市场占有率高的征信系统；同时，私营征信机构需要较长的发展时间，且激烈的业内竞争还有可能会导致重复投资和社会资源浪费。此外，形成这种市场化征信模式的重要前提是民众已具有相当程度的信用意识。“政府主导型”征信模式具有强制参与、隐私保护及信息采集技术密集等特性，因而更能保证信用信息数据的安全和信用主体的隐私；另外，该模式下的公共征信系统还可为政府预防金融机构贷款风险过高、强化中央银行监管机能，以及货币政策制定提供重要依据。但是，由于公共征信系统不以营利为目的，其搜集信息通常有其政策目的，因而服务范围难以满足市场对信用信息的各种需求。“会员制”征信模式则强调协会会员间信用信息的共享。虽然此法能有效地防止道德风险，但在该模式下，信用信息仅能提供给会员使用，信息涵盖范围也视协会大小而定，一旦协会运作不佳，或是未能出现具领导性协会，抑或主要协会间不能实现有效交流，则此模式难以顺利运作。

而从世界各国（地区）征信体系建设的实践经验来看，虽然各国（地区）在征信法制框架、征信机构设置模式、信息采集的全面与否、信息共享范围及管理方式等方面存在很大差异，但均根据本国的实际情况，如文化背景、历史传统、意识形态、行为习惯、法律框架、金融体制安排及外来影响等，灵活地安排本国征信体系的建设。相对于发达国家而言，我国在征信体系建设上则起步较晚，探索历程也较短。因此，我们必须充分借鉴发达国家（地区）的经验，发挥后发优势，而要真正利用好后发优势，第一，就是要尽快构建起良好的征信法制框架，规范征信业发展，实现征信业发展“立法先行”；第二，要加快建立适合国情的征信机构布

局，推动征信业发展；第三，要广泛整合多方信息，实现信息的全国大集中；第四，根据国际经验，积极促进信息分层共享；第五，要运用市场化机制，充分发挥激励作用。只有这样，我国才有可能在征信体系建设方面不断实现跨越式发展，从而为推动我国金融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信用环境提供更为坚实的基础。

苏志伟 李小林

2014年9月17日

目 录

第1章 引言	1
1.1 征信体系的重要性	1
1.1.1 征信的基本功能	1
1.1.2 征信体系对经济和金融发展的影响	3
1.2 中国征信体系的发展历程	8
1.2.1 起步阶段	8
1.2.2 发展阶段	10
1.2.3 完善阶段	13
1.3 中国信用信息的来源与应用	15
1.3.1 企业信用报告的信息来源与应用	15
1.3.2 个人信用报告的信息来源与应用	17
1.4 中国征信监管的历史进程	18
1.5 中国征信体系的特色与存在的问题	22
1.5.1 中国征信体系建设的特色之处	22
1.5.2 中国征信体系建设所存在的问题	24
1.6 问题的提出	27

第2章 世界征信体系发展模式概述 29

2.1 征信体系的基本概念 29

2.1.1 征信机构 29

2.1.2 征信产品 30

2.1.3 信用报告 30

2.1.4 信用评分与信用评级 31

2.1.5 征信系统 31

2.2 世界征信体系发展模式概述 32

2.2.1 世界各国征信产品所反映的信息内容 32

2.2.2 世界各国征信机构的区域分布及覆盖情况 32

2.2.3 世界各国公共征信系统和私营征信 系统的比较 34

2.2.4 世界征信体系发展的主要模式及比较 36

第3章 美国的市场主导型模式 40

3.1 美国征信体系的总体运行情况 41

3.1.1 征信活动的主体和客体 41

3.1.2 征信活动的载体 42

3.1.3 征信立法 43

3.1.4 信息来源 44

3.1.5 信息内容 44

3.1.6 市场监管 45

3.1.7 市场服务 45

3.2 美国企业征信体系的运行情况 45

3.3 美国个人征信体系的运行情况	46
3.4 美国征信体系的总体特点	48
第4章 欧洲政府主导型模式	50
4.1 欧洲征信体系的总体运行情况	51
4.1.1 征信活动的主体和客体	51
4.1.2 征信制度的载体与征信业务规制	51
4.1.3 征信立法	52
4.1.4 征信机构的组成和主要职能	52
4.1.5 信息数据的获取	53
4.1.6 信息数据的范围	53
4.1.7 市场监管	54
4.1.8 市场服务	54
4.2 德国征信体系的运行情况	55
4.2.1 德国的企业征信体系	55
4.2.2 德国的个人征信体系	57
4.3 法国征信体系的运行情况	61
4.3.1 法国的企业征信体系	62
4.3.2 法国的个人征信体系	63
4.4 欧洲征信业的特点及发展趋势	65
4.4.1 欧洲征信业的总体特点	65
4.4.2 欧洲征信业的发展趋势	66
第5章 日本的会员制征信模式	68
5.1 日本会员征信模式的形成	68

5.2	日本征信机构的组成	71
5.3	日本企业征信体系的运行	72
5.3.1	银行会员制征信机构的运作	72
5.3.2	商业征信机构的运作	73
5.4	日本个人征信体系的运行	74
5.4.1	主要的个人征信机构	74
5.4.2	个人征信立法的建设	76
5.4.3	个人征信监管体系	78
5.4.4	个人隐私保护	80
5.5	日本征信体系的总体特点	81

第6章 中国台湾地区征信体系的构建及运作 83

6.1	台湾征信体系发展概况	83
6.2	财团法人金融联合征信中心	84
6.2.1	功能定位	84
6.2.2	组织架构	85
6.2.3	经营理念	85
6.2.4	征信业务	86
6.2.5	运作模式	87
6.3	“中华征信所”	90
6.3.1	征信业务	91
6.3.2	服务对象	92

第7章 世界征信体系发展的未来趋势 93

7.1	建立征信体系的国家将越来越多	93
-----	----------------	----

7.2	征信机构整合及信用信息共享的步伐将加快	94
7.3	广泛接入零售商与公用事业的信息	95
7.4	信息来源多样化	95
7.5	逐步移除最低贷款规模限制	96
7.6	征信法规日趋完善	96
7.7	建立错误信用记录更正机制	97
7.8	建立征信机构与征信监督分离机制	98
7.9	提供越来越多的信用评分服务	99

第8章 欧、美、日等国家及中国台湾地区征信体系 发展对我国的经验借鉴 100

8.1	美国征信体系发展对我国的经验借鉴	101
8.1.1	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	101
8.1.2	积极推广信用评级结果的运用	101
8.1.3	注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立法	102
8.1.4	坚持征信业的市场化运作	102
8.2	欧洲征信体系发展对我国的经验借鉴	103
8.2.1	完善立法保护个人隐私数据	103
8.2.2	保证信用信息数据准确性和完整性	103
8.2.3	培育专门的信用管理人才	103
8.2.4	实现征信机构与客户间的信息共享	104
8.2.5	允许采集正面信息	105
8.2.6	在法律和程序方面加强对消费者的 隐私权保护	105
8.3	日本征信体系发展对我国的借鉴意义	106

8.3.1	坚持征信业市场化的发展方向	106
8.3.2	政府部门对征信业发展的大力支持	107
8.3.3	推动征信产品的不断普及	107
8.3.4	征信系统的高速发展	108
8.4	中国台湾地区征信体系发展的经验	109
8.4.1	征信法律法规较为完善	109
8.4.2	行业监管较为完善	110
8.4.3	征信配套服务完善	111
8.5	总结：欧、美、日等国家及中国台湾地区征信 体系发展对我国的启示	112
8.5.1	完善的征信法律是征信业发展的制度保障	112
8.5.2	信息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是征信业 发展的质量保证	113
8.5.3	多种渠道采集信用信息是增加信息深度的 有效途径	113
8.5.4	强烈的信用意识是征信业发展的前提	114
8.5.5	健全的征信系统和有效的市场竞争格局是 征信业发展的基础	115
8.5.6	完善的监督管理及行业自律是征信业 发展的关键	116
第9章	完善我国征信体系的对策建议	118
9.1	与国际市场接轨，与他国积极合作	118
9.2	发挥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的 主导作用	119

9.2.1 企业征信系统的完善	120
9.2.2 个人征信系统的完善	122
9.3 建立健全征信法律法规	124
9.4 明确政府和行业监管职能,完善失信惩戒制度	126
9.5 建立信用信息的分层共享机制	126
9.6 发展多元化征信产品	128
9.7 发展征信教育,培养更多信用管理专业人才	129
第10章 山东省征信体系发展存在的问题 及对策建议	131
10.1 山东省征信体系发展概况	131
10.2 山东省征信体系建设所存在的问题	136
10.3 完善山东省征信体系的对策建议	137
第11章 本书结语	141
译名对照表	146
参考文献	147
后记	157

第 1 章

引 言

1.1 征信体系的重要性

1.1.1 征信的基本功能

从一定意义上来说,现代市场经济就是信用经济。高度发达的信用体系有助于防范金融风险和提高市场资源配置效率,而信用的缺失则必然导致交易费用的提高,甚至是交易活动的中断,并最终成为阻碍经济和金融发展的“瓶颈”。从世界范围来看,正是因为经历过信用缺失所带来的严重后果进而逐步认识到信用重要性,

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注重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而在此过程中，帮助市场主体确认其交易对象信用状况的专业化信息服务——征信（Credit Investigation）应运而生。

征信本身并不是信用活动。根据我国2013年3月15日起施行的《征信业管理条例》，所谓征信，是指依法收集、整理、保存与加工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信用信息，并对外提供信用报告、信用评估或信用评级等征信产品，以帮助客户判断和控制信用风险，进行信用管理的活动。它的基本功能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首先，征信最基本的功能是降低交易双方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信息经济学领域的研究成果表明，交易双方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很可能导致逆向选择（Adverse Selection）和道德风险（Moral Hazard），或是引发“寻租”行为，进而会极大地降低市场资源的配置效率以及加大交易成本。而征信机构（Credit Bureau）通过提供企业或个人有关信用历史和履约情况等方面的信用报告，使得非即付交易中的买卖双方能够迅速、全面地了解对方的信用状况，从而有效地解决交易过程中的信息不对称问题，进而降低交易成本，提高交易效率。

其次，征信是管理信用风险的有效工具和手段。征信能协助金融机构落实风险管理。自全球金融危机爆发以来，金融机构较以前更加注重风险管理，除更高的资本要求以外，对信息的揭露也有更严格的规范，尤其在衍生性金融产品与压力测试两部分。在衍生性金融产品方面，过去金融市场对于金融产品的评价缺乏透明度，且过于相信评级机构的结果，最后导致金融机构持有过多无法变现的金融资产而使得流动性风险大幅升温；而在压力测试方面，金融监